231600100515
有效期2029年6月4日

项目名称：2025年12月自行监测（炉渣）

委托单位：[illegible]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6年1月16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1280300910061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[illegible]章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。
3. 本报告涂改、删减或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
1 前言

受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我公司对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渣池炉渣进行采样检测。

2 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1。

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渣池	热灼减率	1次/天，1天
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电子天平 FA1204 201302050	0.2%

4 检测质量保证

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，实施全程质量控制。具体质控要求如下：

4.1 检测人员均为经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。

4.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。

4.3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应定期检定合格，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，检测前进行校准，调节符合要求，检测仪器使用

符合相关要求，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量符合编写要求。

5 检测概况

12 月 4 日进行现场采样，12 月 5 日实验室完成检测工作。

6 检测分析结果

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3。

表 3　　检测结果

样品信息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	LZ-1204005-1 炉渣	标准限值
热灼减率（%）	1.3	≤5

附件：现场采样照片

